



开发区 让群众过一个平安祥和的春节



开发区讯 笔者从1月28日召开的全区安全生产工作会议上了解到,春节期间,开发区将开展三大安全生产专项行动。这三大行动分别是:以打击烟花爆竹非法经营和冬季取暖为主的安全生产专项行动、领导干部下基层督导安全生产专项行动、行业主管部门专项巡查行动。通过铁腕整治,严厉打击,确保辖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春节期间,人流、物流、车流剧增,道路安全风险增大,安全生产警钟长鸣。同时,《聊城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条例》已于1月1日起实施。为切实做好春节运输、烟花爆竹管理、企业生产等重点领域工作,开发区制定详细工作方案,夯实措施,加强对商场、医院、娱乐场所、集贸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安全管控,确保做到不漏项、不松懈、不马虎。

当前,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接连发生,已经成为农村地区“第一隐形杀手”。开发区将通过专项行动,全面排查

安全隐患,持续加大宣传引导力度,重点做好农村地区防范一氧化碳中毒工作,让群众过一个平安祥和的春节。

安全生产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开发区将以高度的担当精神,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安全生产决策部署,动真碰硬、盯紧盯牢、狠抓落实,全力推动开发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去年,开发区以“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年”活动为主题,全面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不断健全责任体系,强化依法监管,夯实基层基础,安全生产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了安全稳定的环境。2018年,全区发生安全事故较上年下降50%。组织烟花爆竹、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标准化、涉爆粉尘、有限空间等教育培训8次,新申报6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18家省市标杆企业和规模以上企业全部通过评估验收,全面完成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目标。

2019年确定为“企业主体责任落实

年”。新的一年,开发区将狠抓隐患排查治理,把隐患排查治理作为安全生产监管的治本之策,坚持问题导向,聚焦高危领域,狠抓源头管控,有针对性地采取防范措施,全面推进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进一步提升预防体系建设运行效果,推动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向小微企业延伸,真正实现安全生产防范关口前移。

狠抓重点领域安全监管。开发区严格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切实履行好安全监管职责,将紧盯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城镇燃气、特种设备、人员密集场所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持续加强安全监管,严防事故发生。以“平安行·你我他”行动为抓手,持续开展“百日攻坚行动”,重点开展深基坑、模板工程和起重机械安全整治,全面加强危化品经营、储存、运输等各环节的风险管控和重大危险源的监控监测。

突出做好群租房和电动车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坚决消除重大火灾隐患,严防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发生,同时,不遗余力地抓好其他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全区安全稳定。

值得一提的是,开发区将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环保督察整改为契机,积极推动落后产能淘汰退出,综合运用法律法规、政策措施、市场调节等多种手段,加快不符合安全生产标准高危企业淘汰关闭,推动高危行业重点部位实施“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坚决淘汰国家明令禁止的落后技术、装备和工艺。

□张同耀 刘鑫峰

开发区新闻宣传 业务培训班举办

开发区讯 1月27日,开发区举办新闻宣传业务培训班,市广播电视台新闻综合频道总监、主任播音员杜林强受邀作了题为《新时代融媒体背景下广电新闻传播创新趋向与价值影响》的报告。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袁余成出席培训班并讲话。

袁余成指出,党的新闻宣传工作,是党的一项重要工作,要不断提高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要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唱响主旋律,打好主动仗,不断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深度融合;要以此次培训为契机,全面提升新闻宣传业务水平。

□张同耀

开发区召开高层次 人才工作需求座谈会

开发区讯 为宣传省市和开发区人才政策,推进新旧动能转换,深入实施人才强区战略,1月23日至25日,开发区召开高层次人才工作需求座谈会,先后到各乡镇(街道)和部分企业调研高层次人才需求和队伍建设情况。

会上,对国家级人才工程、省级人才工程和市级人才工程政策,聊城市高层次人才引进政策及19个相关配套文件和开发区人才引进、培养等政策进行了详细解读。详细了解企业高层次人才需求及紧缺人才需求、重点实验室和技术中心等人才平台载体建设情况。

□钱洪民

青春扶贫春节集中 行动走进广平乡

开发区讯 为深入贯彻落实我区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决策部署,深化青春扶贫行动,1月24日上午,由团市委和区总工会联合开展的“益暖齐鲁 尚善水城”青春扶贫春节集中行动走进广平乡。

此次行动为广平乡的10户建档立卡贫困青少年送去了通过山东共青团“青益筹”众筹平台募集的棉被和大羽公司捐赠的羽绒服,切实帮助贫困青少年过好年、过好节。走访人员详细了解了贫困青少年的家庭和学习情况,并叮嘱他们要勇于克服困难,好好学习,健康成长。

□贺庆彩

当代画院迎春 书画提名展开展

开发区讯 时节如流,己亥岁至。1月27日,“呈瑞端彩·当代画院迎春书画提名展”在德合艺术馆开幕。

“呈瑞端彩·当代画院迎春书画提名展”是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宣传办和当代画院共同为全市人民奉上的一场文化盛宴。展览汇集了60余名书画名家百余幅优秀作品。本次展览特邀画院院士和书画名家参展,广邀宣传文化、艺术收藏、工商企业各界友好人士和广大市民来观交流,在新春佳节搭建一个书画鉴赏和文化交流的平台,共同推动聊城文化艺术事业的繁荣发展。

□王占伟

党员领导干部 清廉过春节“十个严禁”

- 1、严禁通过电子红包、电子礼品卡、提货券等违规收送礼品礼金或通过网购、快递等隐匿手段直接寄送礼品;
- 2、严禁接受私营企业主、下属等管理服务对象宴请、出入私人会所、隐蔽性“一桌餐”或借内部食堂、培训中心等违规公款吃喝;
- 3、严禁以各种名义年终突击花钱,违规发放津贴、补贴、奖金或实物;
- 4、严禁违规配备使用公车、“私车公养”以及借用下属单位或企业等管理服务对象的车辆进行外出旅游、探亲访友、娱乐购物等活动;
- 5、严禁用公款购买赠送土特产、贺年卡及烟花爆竹等年货节礼以及利用高档烟酒、珍稀药材、天价茶叶、名贵木材、珠宝玉石、名贵字画等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
- 6、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或借机敛财;
- 7、严禁借春节之机搞拉票贿选、说情打招呼、跑官要官等行为;
- 8、严禁违规组织、参加自发成立的老乡会、校友会、战友会等;
- 9、严禁不按工作要求开展监督检查,影响基层正常工作,增加基层工作负担;
- 10、严禁值班期间饮酒、空岗或擅离职守。

为保障广大群众过一个平安祥和的春节,今日,广平乡有关部门工作人员深入乡村集市、超市等烟花爆竹零售店,开展安全大检查。通过此次检查,有力地净化了节日烟花爆竹市场环境,同时也进一步提高了经营者的安全防范意识。

□韩小凤 付林



制

开发区加强禁燃禁放区域管控

开发区讯 “在小年至正月十五等重点时段,我们将安排专人做好禁放管控,确保禁放区域内每个小区都有网格员开展禁放宣传、劝阻工作。”日前,开发区组织党员干部、物业管理人、志愿者等人员,深入开展禁燃禁放宣传教育工作,以更大的决心、更严的措施、更强的力度,打赢烟花爆竹禁放攻坚战。

《聊城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条例》正式实施以来,开发区担当作为,突出重点,全面开展禁放动员部署、宣传发动、打击处理、禁放管控各项工作,大力营造烟花爆竹禁放工作良好氛围。充分利用互联网、微博、微信、宣传栏等,开展烟花爆竹

安全知识社会面宣传教育,向广大群众发放《致开发区居民的一封信》、《聊城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条例》等宣传页,向全区烟花爆竹批发商、经营业主宣讲烟花爆竹法律知识和典型案例,增强依法经营、运输、存放烟花爆竹的法制意识,紧绷安全弦,先后与酒店等场所签订禁放责任书。面向社会公开举报电话,并制定奖励措施,动员群众积极参与监督举报。截至目前,我区共张贴一封信、通告8万余份,悬

挂宣传条幅1500余条。

1月3日,开发区安监局依法查处一起违规销售烟花爆竹行为,处于三万元罚款。这表明,开发区在禁燃禁放工作中,将顶格处理,绝不手软。近日来,开发区不断加强源头管控,组织公安、安监、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等部门开展集中整治行动,对全区各烟花爆竹经营网点、仓库进行“拉网式”检查,对销售许可证、烟花爆竹品种、来源及流向、烟花爆竹存放仓库、

零售点消防措施等一一摸排登记。严格按照三级管控的力量要求和工作要求,加大禁放区域的巡查管控力度。特别是小年、除夕、初一、初五、正月十五,全天实行一级禁放管控,出动二分之一以上警力参与管控行动,管控力量力争分布到每幢大楼、每条街巷、每个公园广场、每家企业单位,实行定人、定点、定时巡查,确保能够及时发现并阻止违规燃放行为。

□孙晓

禁止燃放烟花爆竹 共享开发区碧水蓝天

——致开发区居民的一封信

尊敬的广大居民:

《聊城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条例》已经聊城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山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批准,于2019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2019年春节将至,为维护公共安全、消除事故隐患,减少环境污染,现将我区烟花爆竹禁放的相关规定告知大家,请广大居民朋友自觉遵守。

一、开发区下列区域禁止燃放、销售(储存)烟花爆竹

开发区东外环路以西、黄河路以北、济聊高速以内的区域。

二、上述区域之外的下列场所,禁止燃放、销售(储存)烟花爆竹

- (一)机关办公场所;
- (二)文物保护单位;
- (三)车站等交通枢纽,高速公路、高架路、立交桥

以及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

- (四)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生产、经营、储存场所;
- (五)输变电设施安全保护区;
- (六)医疗机构、幼儿园、学校、福利院、敬老院;
- (七)重点防火区,大中型水库管理区,重要农业生产设施;
- (八)商场、集贸市场、风景名胜、公园、室内公共娱乐场所、公共文化设施、宗教活动场所;
- (九)高层建筑、地下建筑物、在建高层建筑施工现场。

三、重污染天气期间,开发区行政区域内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燃放烟花爆竹、举办焰火晚会以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

四、责任追究,依据《聊城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条例》,在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区域燃放烟花爆竹的,由公安机关责令改正,并视情节轻重处以三百元以上五

百元以下罚款,未经许可举办焰火晚会以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的,由公安机关责令停止燃放,并对责任单位处以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提供燃放烟花爆竹的相关服务的,由公安机关责令改正,并处以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居民朋友们,城市是我们共同的家园,爱护她、呵护她是我们每个居民应尽的责任,让我们携起手来,做一名倡导文明、引领新风的传播者。公安机关鼓励广大市民积极举报违反烟花爆竹禁放规定的行为,对举报有功人员将视情奖励。举报电话:110。

祝广大居民朋友新春快乐,阖家幸福,万事如意!

聊城市公安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18年12月

